



2016年,我们的生活等待这些改变

解读《政府工作报告》中的11个民生关键词

□记者 滕华 张颖 罗湘波 戴斌 王元卓 童程红 房伟 边城雨 徐叶 通讯员 朱琼

市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昨天开幕,市长卢子跃作《政府工作报告》。其中,今年市政府准备做些什么事、能给市民生活带来哪些改变,尤其令人瞩目。本报精选了《政府工作报告》中与民生息息相关的11个关键词,请相关职能部门进行了解读。

1.棚户区改造



报告摘录:新启动危旧房改造100万平方米,货币安置及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安置房2.5万套。

解读单位:市住建委

解读:去年全市共启动棚改项目77个,其中危旧房改造项目56个,城中村改造项目21个;完成棚改面积183万平方米,其中危旧房面积101万平方米,城中村面积82.46万平方米。

2016年,市委市政府明确将在去年的基础上,继续加快实施棚户区改造,加大危旧房改造力度。全市计划新启动危旧房改造面积不少于100万平方米,改善城镇居民的居住条件,实现以危房换安全房、旧房换新房、小房换大房的目标。

在改造项目及改造方式的确定过程中,将按照《宁波市关于推进以成片危旧住宅区为重点的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充分尊重群众意愿,改造意愿越强烈、同意率越高的项目将优先启动,对意愿征询或在规定时间改造签约率未达到相关比例时,原则上5年内不再采用征收方式改造,但对区块内的危房,将主要采用加固等方式予以解危,保障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同时,今年将进一步推进棚改货币化安置,提高货币化安置率,为被征收人提供更多、更灵活的购房选择,缩短棚改安置时间,除直接货币安置外,今年还将通过购买存量商品房、将多余安置房及保障性住房转为棚改安置房等多种方式筹集安置房。



2.医保改革

报告摘录:深化医保改革,适度降低市区职工医保缴费费率。完善大病保险制度,实现职工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政策体系、待遇范围、享受办法“三统一”。

解读单位: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解读:从2014年9月开始,宁波在城乡居民参保群体中实施大病保险制度,2015年度全市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累计补偿14195人、11220万元,人均减轻医疗费负担7904元。

我市2016年将完善大病保险制度,实现职工和城乡居民的大病保险政策体系、待遇范围、享受办法“三统一”。

政策体系统一,具体是将职工医保参保人员纳入大病保险制度范围,对原职工医保综合减负办法进行调整,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办法统一。

待遇范围统一,具体是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的参保人员,纳入大病保险补偿的医疗费均指“住院和特殊病种治疗符合医保基金支付规定的医疗费,个人负担超过一定额度以上部分”。但在补偿起付标准和补偿比例上,体现两类参保人员的差异:职工医保参保人员的住院医疗费、门诊特病医疗费补偿起付标准和补偿比例仍保持原综合减负补偿水平。

享受办法统一,具体是职工医保参保人员与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员一样,享受大病保险“一站式”即时补偿,即在医疗费结算时同步进行补偿,减轻个人当期医疗费负担。

3.再增停车位



报告摘录:新增专用停车位4万个以上,其中市区2万个以上。新增老旧小区停车位2000个。

解读单位:宁波市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解读:去年全年累计已建成专用停车位68468

个,其中中心城区35041个。同时建成院士公园、清水浦P+R等一批公共停车场,共2500余个停车位,有效缓解了中心城区停车难。此外,气象路小学、后孙学校、老体中心、马园路停车场等一批新项目开工或续建。

2016年,将继续加强落实停车配建指标,严格执行规划停车位配建指标,确保新建工程配建停车满足需求。

加强公共停车场建设,重点利用地下空间,结合地块建设等建设一批公共停车场,结合轨道接驳建设P+R停车场。

以社区为主导促进老旧小区停车位综合整治工作将继续贯彻落实,预计新增整治项目15个以上,停车泊位总数增加2000个以上。

在增加停车位的同时,也会强化停车秩序管理,开展违法停车专项整治行动,优化道路停车位咪表设置。

4.医院建设



报告摘录:推进宁波医学中心建设,启动市第一医院异地建设项目前期和市康复医院扩建项目。

解读单位:宁波市卫计委、市残联、宁波大学医学院

解读:宁波市第一医院作为我市医疗卫生行业的领头羊,因地处市中心,目前已是全国占地面积最小的一所三甲医院之一,其临床、教学、科研、公共卫生等方面均受制于此。今年,我市启动宁波市第一医院奉化方桥异地建设项目,意向用地400亩,分期建造。目前尚未立项,正处于前期调研阶段。不久之后,一所新的现代化、国际化的综合性大医院将在奉化崛起。扩建后,市第一医院原院址将继续保留,两院区在功能上各有侧重,新院区将加强重点学科的建设。

宁波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宁波市康复医院)扩建工程项目是原址扩建项目,总建筑面积约375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5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9000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康复病区、康复教育业务用房、检查检验业务用房及辅助器具用房等。项目新增床位约256张,建成后将与现有康复医疗大楼有机联为一体,达到三级康复专科医院标准。

项目总投资25000万元,预计3年时间完工,目前已经完成项目管理招投标,进入建设前期筹备阶段。

宁波医学中心目前正在筹划之中,是为建设一个高水平、国际化、有特色的医学中心为目标,建成后是以临床服务、医学教育、科学研究、产业转化四位一体的发展方向。

5.轨道交通



报告摘录:推进轨道交通2号线二期、3号线一期和4号线建设,确保1号线二期通车运营。

解读单位: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解读:今年,宁波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马力十足,四条地铁线建设同时推进。其中,2号线二期、4号线及宁波至奉化城际铁路已于2015年底破土动工。3号线一期已全面开工,正如火如荼建设中,计划于今年年内步入车站基坑全面开挖阶段,并实现部分站点封顶,为盾构始发创造条件。4号线工程各标段相继进入实质性开工阶段,力争年内实现全面开工;5号线工程计划于年内开工建设。

1号线二期工程(自东环路站至霞浦站)保开通各项筹备工作顺利推进中,目前全线贯通试运行接近尾声,将于近日开展试运营专家评审,评审通过后即可开通试运营。届时,宁波轨道交通第一轮

建设规划全部完成,72公里的地铁运营线路将覆盖宁波城市各区。

下一步,在“十三五”规划期间,宁波轨道交通将全面推进规划、建设、运营、开发“四位一体”发展战略,始终把好进度关、安全关、效益关、服务关,努力推动我市轨道交通早日成网。

6.大学生创业



报告摘录:实施大学生创业扶持计划,扶持10000家大学生创业实体,新增2800名大学生创业。

解读单位: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解读:宁波市委市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大学生创业创新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推进“双创”打造新引擎的决策部署,加大政策支持、要素保障、平台支撑和环境氛围营造力度,大学生创业创新蔚然成风。高校毕业生创业比例持续高于全国水平。

2016年,宁波将启动实施“20000+”青年大学生创业提升计划。一是进一步完善鼓励以高校毕业生为代表的青年创业政策,优化创业环境;二是培育创业创新公共平台。

同时,加强部门联动,整合各类资源,在全市着力打造若干个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综合服务平台和发展空间;加快推动大学生创业园转型升级,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大学生创业园建设;积极推动宁波工程学院和海曙区共同建设“海蓝宝”众创社区。

完善提升人力资源大厦服务功能,探索利用大厦闲置空间和入驻单位资源,提升“日有创客咖啡、周有创业沙龙、月有创业集市”创业服务品牌,动员社会力量,打造一个集创业培训、创业孵化、创业集市、创业沙龙、创业咖啡、职业能力鉴定及人力资源服务于体的专业化、集成式、综合性创业服务平台——“228号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营造良好的创业氛围,深化大学生创业新秀评选,开展大学生创业成长之星评选,继续办好“中国(宁波)大学生创业大赛”。2016年新增大学生创业实体2800家,力争扶持10000家青年大学生创业实体,带动就业岗位50000个。

7.公共自行车



报告摘录:市区新增公共自行车网点200个,新投放自行车5000辆。

解读单位:宁波市公共交通客运管理局

解读:2015年宁波新建公共自行车网点299个、桩位10000个,投放公共自行车9000辆,提前两年完成建设任务,“以公共自行车为代表的甬城慢行交通网络”已形成规模。

目前,累计办理租赁卡近45万余张,总租车量6650万次,日均租车量近11万次,日最高租车量近15万次,共节约汽油近1.4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4.4万吨。通过打造无缝换乘的接驳体系,在规划区域内实现公共自行车轨道站点全覆盖;积极创新管理模式,推出“社企共建”、“校企共建”和“企企共建”等新形式,同时引入社会资本,获赠100辆公共自行车;推进互联网+配套设施建设,在宁波通手机APP实现公共自行车动态数据查询,同时所有建成网点实现免费WIFI全覆盖。

2016年公共自行车系统建设将秉承“扩容、提质、增效”理念,结合中山路综合整治工作、轨道交通建设和常规公交线网优化,进一步优化完善网点布局。计划建设公共自行车标准网点200个,投放公共自行车5000辆。配合中山路综合整治工程,建设与沿线景观设计相协调、与中山路整体定位相匹配的便捷、高效的慢行系统;继续在市区推广“社企共建”等创新形式,开辟多元化管理模式;推出公共自行车手机租还APP;开展大数据课题研究,保障我市公共自行车可持续发展。

下转第4版